

株洲市特殊教育专家委员会

株洲市特殊教育资源中心

关于对2025年株洲市城区适龄残疾儿童 开展入学教育评估鉴定的通知

为帮助适龄残疾儿童在义务教育阶段得到适宜的教育安置，切实保障他们平等接受教育的权利，按照上级部门工作要求，决定于5月24日—25日对我市城区适龄残疾儿童开展入学教育评估鉴定工作，此次评估鉴定结果将作为2025年下半年适龄残疾儿童新生入学安置的重要依据，现将2025年株洲市城区适龄残疾儿童入学评估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评估对象

（一）户籍所在地或居住地为天元区、荷塘区、石峰区、芦淞区、渌口区的残疾儿童。

（二）学生残疾障碍类型为听力障碍、心智障碍（包括脑瘫、孤独症、唐氏综合症等）。

（三）年满6周岁（2019年8月31日前出生），未入学且有幼升小需求的学前残疾儿童。

二、评估流程

（一）评估申报。即日起至2025年5月16日，符合条件的残疾儿童请家长（监护人）扫二维码进行评估登记。

（特别提醒：评估对象以登记信息为准，请务必在截止日期前，按要求填写完成登记报名工作）

2025年株洲市城区残疾儿童入学安置
评估鉴定报名登记



微信扫描或长按识别，填写内容

（二）评估时间。2025年5月24日至25日（具体评估时间段，待报名成功后，予以详细通知说明）。

（三）评估地点。株洲市特殊教育资源中心（株洲市芦淞区曲尺村南环路693号株洲市特殊教育学校校内）。

（四）现场资料审核。

1. 学生户口簿、残疾证、医学诊断的原件及复印件1张；
2. 家长户口簿、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1张；
3. 学生的证件照2张。

三、相关事宜说明

（一）此次残障儿童入学评估鉴定工作，由株洲市特殊教育专家委员会组织各领域专家对残疾儿童进行智力评估、学业评估和适应行为能力评估，并提供安置建议及咨询指导服务，不收取任何费用。

（二）此次评估鉴定工作不做强制要求，请符合条件

的残疾儿童家长根据意愿，自行通过微信线上申报登记报名。

（三）申报成功后，请学生或其家长（监护人）根据市特殊教育专家委员会电话或短信通知，按照具体指定的时间段前来参与评估。提前或滞后时间，以及未准时参加均视为自动放弃评估鉴定权益。

（四）评估鉴定结果作为入学安置的依据。安置方式为三类：送教上门、特殊教育学校就读和普通学校随班就读。

四、咨询电话

株洲市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办公室

联系人：唐老师，联系电话：28972299

